

些委员会合作，最有效地利用它们的会议时间，尤其是如期提出报告，或在作不到这一点的情形下，及早提送通知以便可重新调整会议时间，

铭记着从联合国经常预算拨款资助的这些委员会需要提高效率和节省费用，鉴于联合国目前面临的财政紧急状况尤应如此，

1. 敦促逾期未提交报告的缔约国尽一切努力及早提出报告，并应利用机会把这些报告合并提出；

2. 请秘书长继续致力汇编各个监督委员会所制订的一般指导方针以及开列联合国各项人权文书涉及有关权利的条文的工作；

3. 鼓励缔约各国编写报告时考虑到有关指导方针，并以力求精简的方式提出报告；

4. 请各个监督委员会的主席鼓励它们的成员：

(a) 优先注意考虑采取补救措施来处理秘书长的报告所突出的问题；

(b) 进一步考虑协调和合并这些委员会所制订的报告指导方针，并考虑其他方法，以避免缔约国向各不同的监督委员会提交重复的材料；

(c) 在可能的范围内考虑重新安排报告周期，尤其是鉴于今后文件数目有可能会增加；

(d) 就其审议的结果向缔约国所举行的有关会议提出报告；

5. 还请这些委员会的主席就共同关心的问题和困难保持沟通和对话；

6. 请秘书长考虑在其1988-1989两年期方案概算中为这些委员会主席的一次会议编列经费；

7. 请新成立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①考虑到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政府专家会期工作组所拟订的指导方针，^②及早注意关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③执行情况的报告制度的问题；

8. 重申为监督联合国人权文书执行情况的委员会的实质性会议制作简要记录的重要性，特别是对缔约国作报告和审议报告而言；

9. 赞同秘书长的建议，即在现有资源范围内，

并按照咨询服务方案的优先次序，为遭遇履行联合国人权文书报告义务最大困难的那些区域举办培训课程；^④

10.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各项人权文书缔约国的报告义务”的一个单独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6年12月4日

第97次全体会议

41/122. 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

大会，

回顾其关于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的所有各项决议，特别是1985年12月13日第40/117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援助非洲难民的报告，^⑤

铭记1984年7月9日至11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通过的《宣言》和《行动纲领》，^⑥的根本目的是要国际社会展开旨在谋求持久解决的集体行动，

严重关切非洲大陆上为数众多的难民持续不已的严事问题，

意识到这些难民的存在为非洲收容国带来的沉重负担以及对它们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造成的影响，又认识到这些国家尽管资源有限，已作出了重大的牺牲，

深为关切难民情况受到了非洲危急的经济情况以及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的严重影响，

念及大会第十三届特别会议——专门讨论非洲危急经济情况的特别会议所通过的《1986-1990年联合国非洲经济复兴和发展行动纲领》，^⑦其中特别提到需要迅速执行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的各项建议，

认识到收容国的努力需要国际社会协调一致的支

^① 见A/41/510，第四节。

^② A/41/572。

^③ A/39/402，附件。

^④ 第S-13/2号决议，附件。

持，才能应付紧急救济以及中期和长期发展援助的需要，

注意到 1986 年 7 月 28 日至 30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二十二届常会⑩ 通过的各项宣言、决定和决议以及 1986 年 7 月 21 日至 26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四十四届常会⑪ 通过的关于非洲难民情况的各项决议，

强调全世界有集体责任共同承担非洲难民问题的紧急和沉重负担，通过切实有效地调动更多资源来满足难民迫切和长期的需要，加强收容国对停留在它们国内的难民提供适当照顾的能力，并协助原籍国使自愿回返的人恢复正常生活，

再次重申难民援助与发展援助之间相辅相成的极端重要性，

深为关切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提出的许多项目仍有待筹资和执行，

希望确保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和作出的承诺得到迅速实施，

1. 表示深为赞赏作为最大捐助国的非洲各收容国，虽然处于危急的经济情况，仍提供慷慨捐助，继续努力缓解难民的困境；

2. 再次表示赞赏所有捐助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各专门机构、区域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对提交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的各个项目所给予的初步支持和作出的反应；⑫

3. 促请国际社会保持会议所带动起来的形势，把提出的各个项目以及会议所通过的《宣言》和《行动纲领》中的各项原则付诸实现；

4. 强调难民援助与发展援助之间相辅相成的极端重要性以及为非洲难民问题谋求持久解决办法的极端重要性，并且强调必须向接受难民和回返者的非洲国家提供援助以加强其社会和经济基础结构；

5. 要求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继续经常审查非洲难民的情况，以期确保提供充分的援助以进行照顾和供给生计并谋求持久解决办法；

⑩ 见 A/41/572，附件。

6. 要求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加强努力，为有关难民的发展项目调动更多的资源，并且一般应与收容国和捐助方面进行协调，促使把有关难民的活动纳入国家发展规划之中；

7. 敦促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以及各有关区域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加强支持会议上所作各项建议和承诺的迅速实现；

8. 请秘书长按照《宣言》和《行动纲领》的规定，同非洲统一组织、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进行协商和密切合作，以监测会议的后续工作；

9. 又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6 年 12 月 4 日

第 97 次全体会议

41/123. 向南非和纳米比亚难民妇女和儿童提供援助的措施

大会，

注意到 1985 年 7 月 15 日至 26 日在内罗毕召开的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成就世界会议的报告，⑬

并注意到秘书长就向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的妇女以及因受到种族隔离措施在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外沦为难民的妇女提供援助的措施问题所提交的报告，⑭

回顾其关于种族隔离下的妇女和儿童的 1979 年 12 月 12 日第 34/93K 号、1980 年 12 月 16 日第 35/206N 号和 1981 年 12 月 17 日第 36/172K 号决议，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向南非和纳米比亚妇女及难民妇女提供援助措施的 1986 年 5 月 23 日第 1986/25 号决议，

遗憾地注意到在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

⑬《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成就世界会议的报告，1985 年 7 月 15 日至 26 日，内罗华》(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85.IV.10)，第一章，A 节。

⑭ E/CN.6/1986/5。